

惠升添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6年3月6日

送出日期：2026年3月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惠升添益混合	基金代码	026960
基金简称A	惠升添益混合A	基金代码A	026960
基金管理人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钱睿南	-		2000年11月01日
卓勇	-		2006年05月08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直接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公开发行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仅可投资于股票型ETF、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股票型基金以及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含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及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10%-3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A股股票型ETF）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上述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满足下属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2、基金最近4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p> <p>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在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通过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在主要配置债券资产的前提下，适当配置权益类资产，达到增强收益的目的。</p>
业绩比较基准	<p>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75%+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1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惠升添益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500万	0.50%	
	M≥500万	1000.00元/笔	
申购费（前收费）	M<500万	0.5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0<N<7天	1.50%	机构投资者
	7天≤N<30天	1.00%	机构投资者
	30天≤N<180天	0.50%	机构投资者
	180天≤N	0%	机构投资者
	0<N<7天	1.50%	个人投资者
	7天≤N<30天	1.00%	个人投资者
	30天≤N<180天	0.50%	个人投资者
	180天≤N	0%	个人投资者

注：1、投资人重复认/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2、通过直销机构认/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申购费用。

3、A类基金份额的认/申购费用由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费等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收取方
管理费	0.8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相关费用，基金投资其他基金产生的其他基金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申购费、赎回费、销售服务费），但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3、本基金A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的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或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即365天）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及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10%-3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A股股票型ETF）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因此，境内、港股通标的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变化均会影响到基金业绩表现，基金净值表现因此可能受到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基金财产清算

并直接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面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不同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有投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1）汇率风险。（2）香港市场风险。（3）香港交易市场制度或规则不同带来的风险。（4）港股通制度限制或调整带来的风险。（5）法律和政治风险。（6）会计制度风险。（7）税务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金融衍生品是一种金融合约，其价值取决于一种或多种基础资产或指数，其评价主要源自于对挂钩资产的价格与价格波动的预期。投资于衍生品需承受杠杆性风险、到期日风险、强制平仓风险、市场风险等各种风险。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指的是市场利率波动会导致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率和价格波动。流动性风险指的是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指的基金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造成基金财产损失。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于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等。流动性风险是指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将其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偿付风险是在信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情况不佳，或创设机构的现金流与预期出现一定的偏差，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债券主体，经营情况或利率环境出现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投资于内地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仅可投资于股票型ETF、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股票型基金以及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含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其中上述应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60%；2）基金最近4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60。（1）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2）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的基金，除了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

取托管费，申购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本基金承担的相关基金费用可能比普通开放式基金高。（3）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基金时，对于封闭式基金而言，当要卖出基金的时候，可能会面临在一定的价格下无法卖出而要降价卖出的风险；对于流通受限基金而言，由于流通受限基金的非流通特性，在本基金参与投资后将在一定的期限内无法流通。（4）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前一工作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本基金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影响本基金的资金安排。（5）本基金会面临基金价格变动的风险。如果基金价格下降到买入成本之下，在不考虑分红因素影响的情况下，本基金会面临亏损风险。

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认购/申购C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以及投资者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的C类基金份额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采取先收后返模式，基金投资者实际收到的赎回款项或清算款项的金额可能与按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金额和清算资金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2、本基金其他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2）估值风险。（3）流动性风险。（4）信用风险。（5）积极管理风险。（6）操作或技术风险。（7）操作或技术风险。（8）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9）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10）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官方网站 [www.risingamc.com] [客服电话：400 000 55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